#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源食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330.4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 [2020]664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 "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甘源食品",股票代码为"002991"。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 限售 A 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 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 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8.76元/股,发行数量为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98.2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初 始发行数量为932.15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233.0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2,097.4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T+2 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

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0,893,415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809,828,765.4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0,585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3,123,474.60
-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329,202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90,279,869,52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798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30,930.48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	配售对象	获配数量 (股)	获配金额 (元)
1	巨杉(上海)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巨杉净值线 3 号非公开募集证券 投资基金	114	4,418.64
2	惠州市祥福贸易有限公司	惠州市祥福贸易有限公司	114	4,418.64
3	耿建富	耿建富	114	4,418.64
4	戚国红	戚国红	114	4,418.64
5	周汝祥	周汝祥	114	4,418.64
6	邓耀辉	邓耀辉	114	4,418.64
7	周争	周争	114	4,418.64
合计			798	30,930.48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主承销商包销,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1,383 股,包销金额为3,154,405.08元。主承销商包销比例为0.3492%。

2020年7月28日(T+4日),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打 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 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信证 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2940052;0755-2294006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 发行人: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达新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9,84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 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95号文核准,本 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 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 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 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9,840万 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5,90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93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

华达新材于2020年7月27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 价初始发行"华达新材"A股3.936万股。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5,391,877 ,有效申购股数为197,331,960,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0.01994608%。 配号总数为197,331,960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97,331,959。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 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013.52倍,高于150倍,发行人 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 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98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 上最终发行数量为8,85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 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487869%。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7月28日(T+1日)上午在浦东 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 此外,本次发行的发行缴款、中止发行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

2020年7月2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

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 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55元/股。 2、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

3.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7月29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

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 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7月29日(T+2日)终有

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 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4、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 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

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

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发行人: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在线"、"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61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 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销商)包销比例为 0.31%。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天地在线",股票代码为"002995"。

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 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 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次股票发行价格为33.84元/股,发行数量为1,617万股。

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T+2 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 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6,120,529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45,518,701.3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9,471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1,674,098.64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 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46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 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9.471股,包销金额为1.674.098.64元,保荐机构(主拜

2020年7月2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上投 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一资者缴款认购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上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 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512019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测股份"、"发行人"或"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46.2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 )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360号 文注册通过。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 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 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

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 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02.314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战略配 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干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 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02.3145万股,占本

网上网下间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690.87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发行数量为1,153.1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 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即3,843.9755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 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4.41元/股。

高测股份于2020年7月27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 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A股1,153.1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发行流程、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

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7月2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0年7月29日(T+2日)披露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

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 2020年7月29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 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

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7月29日(T+2日)日终有足 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 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 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 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 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 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提

在2020年7月30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 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 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 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 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国信证券投资者平台在线签署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 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 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据号抽签阶段被抽 ·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 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 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 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 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 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 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 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586,772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6,745,787,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466746%。配号 总数为93,491,574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93,491,573。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053.92 ,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 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的10%(384.4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为2,306.475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网上最终发 行数量为1,537.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

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289066%。 三、网上摇号抽签

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7月28日(T+1日)上午在上海 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国信繁金山大酒店四楼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7月29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发行人: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8日

##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不超过3,87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 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9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 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 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 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 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875万股。回 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32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 初始发行数量为1,55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西域旅游于2020年7月27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定价初 始发行"西域旅游"股票1,55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0年7 月29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

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7月2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 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7月29日 (T+2日)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无效处 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

因和后续安排讲行信息披露。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域旅游"、"发行人")首次公开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 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 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 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 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 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 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559,480 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33,975,542,500股,配号总数为267,951,085个,配售起 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为00026795108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果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 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643.58339倍,高于 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 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87.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 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487.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 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60308705%,有效申购倍数为3,841.59262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7月28日(T+1日)上午在深圳红

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3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7月29日 (T+2日)在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 发行人: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8日

##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惠技术"、"发行人"或 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 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 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0年7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 (证监许可[2020]1363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

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 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 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讲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

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 计投标。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1,891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94.5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回拨机制启动前,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57.5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38.9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 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7月29日(T-1日)14:00-17:00

2 网上路演网站: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

本次发行的《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三次)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 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9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上海证券

经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

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 4,000 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 等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 你"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 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5.57 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22.9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高于中证指数 有限公司发布的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的 C36 "汽车制造业" 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18.55倍),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文)的要求,发行人和保荐 (松田水子) 加强制度及引,量自分]施入。加二云公司自己3747 → 2人的安东,众门人中怀持 机构(主采销商)将在申顺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 2020 年 7 月 14 日 2020 年 7 月 21 日和

2020年7月28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原定于2020年7月15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推迟至2020年8月5日日,并推迟刊 登《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原定于2020年 月 14 日举行的网上路演推迟至 2020 年 8 月 4 日。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革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和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

1、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及未来成 长性、可比公司估值水平、承销风险和市场环境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5.57 元/股。投资者请按 15.57 元/股在 2020 年 8 月 5 日 ( T 日 )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 寸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 2020 年 8 月 5 日 ( T 日 ),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 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 9:30-11:30,13:00-15:00。

分、剔除部分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电响总量的10%(当最高电射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电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电响。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中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

2、网下投资者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

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么 告》"),于2020年8月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8月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 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

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闽下和闽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有效报价阁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阁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 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 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7、公司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4,548.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1,940.08 万元、 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0,839.50 万元;上年同期金额分别为 175,235.93 5元、9.517.01 万元、8.393.17 万元;增长率分别为 11.02%、25.46%、29.15%。公司 2020 年 1–3 月 万九、9,51701 万九、8,595.17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 34,820.12 万元,同比减少 18.69%;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净利润 2,477.12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 34,820.12 万元,同比增长 967.94%,扣除非经常产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477.12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 231.95 万元,同比增长 967.94%,扣除非经常产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949.90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 223.13 万元,同比增加 325.71%。公司利润规模增幅较快,未来若出现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市场竞争加剧、募投项目收益未达预期 或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及行业领先优势等情形,则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业绩波动风险,审慎报价,理性参与决策。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 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

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 2020 年 7 月 6 日 (T-7 日) 刊登于《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在上交所网站(www.se.com.cn) 登载的招 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须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谨慎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 业环境变化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

四、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期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 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多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五、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

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 1、17.24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

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2.9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人所在行业为汽车制造业 (C36),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 (T-4 日 ),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18.55 倍。本次发行价格 15.57 元 / 股对应的 2019年市盈率为22.98倍 (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

[的上巾公司巾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卜: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近20个交易日均价 (元/股)	EPS(2019年) (元/股)	2019年静态市盈率 (倍)			
000559	万向钱潮	4.99	0.14	35.64			
603089	正裕工业	9.70	0.43	22.56			
300652	雷迪克	19.35	0.70	27.64			
	20.71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数据截至 2020年7月9日。 本次发行价格 15.57 元 / 股对应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低于可比 上市公司 2019 年静态市盈率均值,但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 忘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 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 人和保春机构(主承销商)将在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0年7月14日、2020年7 月21日和2020年7月28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六、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

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e.com.cn)的《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七、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及未来成长性,可比公司估值水平、承销风险和市场环境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 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投资者若不认可本次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

八、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

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通 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

九、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62,2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094.0 万元(不含税)后,预计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185.94万元,不超过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56,185.94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 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

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十、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 下报价、申购、配售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 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十一、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方能在上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 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 申购的投资者。

十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 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

十三、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3)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6)发生其他特殊情况,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协商决定中止发行 出现上述情况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实施中止发行措施,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等

排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在重新启动发行前,需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就启动时点、发行销 售工作安排达成一致,并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向证监会备案。 十四、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 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

与申购,任何怀疑发行人是纯粹"圈钱"的投资者,应避免参与申购。 十五、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资 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 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8日